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新余市 恒顺通电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顺通")、公司总裁施红阳先生通 知,获悉恒顺通、施红阳先生将持有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解除质押业务,现将有 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 股东或第一 大股东及其	本次解除质押 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一致行动人							
恒顺通	是	4,200,000	7.57%	0.52%	2024年12月	2025年11月24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	
					17 日	目	限公司	
恒顺通	是	2,500,000	4.50%	0.31%	2024年12月	2025年11月24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	
					17 日	日	限公司	
施红阳	是	806,300	15.06%	0.10%	2024年4月	2025年11月2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	
					25 日	日	司	
施红阳	是	200,000	3.74%	0.02%	2024年4月	2025年11月2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	
					25 日	日	司	
施红阳	是	1,100,000	20.55%	0.14%	2024年4月	2025年11月2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	
					29 日	目	司	
合计	/	8,806,300	/	1.09%	/	/	/	

二、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 恒顺通、施红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 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质 押前的质 押股份数 量(股)	本次解质 押后的质 押股份数 量(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		未质押股份	
股东名称							情况		情况	
							已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股)	占已质 押股份 比例	未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股)	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
恒顺通	55,502,000	6.88%	37,444,000	30,744,000	55.39%	3.81%	0	0.00%	0	0.00%
施红阳	5,352,787	0.66%	2,106,300	0	0.00%	0.00%	0	0.00%	4,014,590	75.00%
李有云	1,432,200	0.18%	0	0	0.00%	0.00%	0	0.00%	1,074,150	75.00%
李宇	4,458,900	0.55%	0	0	0.00%	0.00%	0	0.00%	3,344,175	75.00%
郭海	0	0.00%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高海明	436,462	0.05%	0	0	0.00%	0.00%	0	0.00%	327,346	75.00%
徐佳	895,350	0.11%	0	0	0.00%	0.00%	0	0.00%	671,512	75.00%
中量投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一 中量投成长 10	24,789,860	3.07%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号私募证券投 资基金										
合计	92,867,559	11.52%	39,550,300	30,744,000	33.11%	3.81%	0	0.00%	9,431,773	15.18%

注:上述持股比例按四舍五入处理,可能导致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之和存在尾数不符的情况。

三、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 1、恒顺通股份质押不存在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的情形。
- 2、恒顺通与质权人签订的质押协议中,含有未约定明确的质押到期日,因此不能确定未来半年内及一年内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恒顺通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还款来源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股票分红、投资收益等,目前不存在偿债风险,不存在平仓风险。
 - 3、恒顺通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 4、本次解除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2、股票解除质押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